连云港市建成63个新能源汽车充电站

近年来，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文件要求推广新能源汽车。连云港市也出台相关文件积极呼应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的工作部署，率先在公交、出租、旅游、通勤和市政管理等公共服务领域推广应用一批新能源汽车，并积极鼓励私人消费者购买和使用新能源汽车。与此同时，我市加快推进充电基础设施规划，加大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力度，建立新能源汽车运行体系，促进新能源汽车在社会各个领域的应用。截至目前，连云港市已建成63个充电站共计624个充电桩，其中直流桩167个，交流桩457个，充电总功率为28660kw。

目前，我市正积极探索在公交、出租、物流等公共服务领域和私人领域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。鼓励本地区规模较大、管理规范的公交、出租和物流公司示范应用新能源汽车，并合理布局充电设施，确保随时充电、补电。积极鼓励私人购买和使用新能源汽车，私人购买和使用新能源汽车，如有相对固定停车位的，物业、供电部门应为私人消费者安置充电设施提供方便。加快推进公交场站充电设施建设，积极推动在政府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体育馆、旅游景区和商业区建设充电设施。支持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商发展，鼓励社会资本进入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领域，构建覆盖全市的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网络。

原文地址：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05842.html